

桌面及车载式Qi无线充电器的出口美国的FCC要求

| |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产品名称 | 桌面及车载式Qi无线充电器的出口美国的FCC要求 |
| 公司名称 | 国瑞中安集团一站式CRO |
| 价格 | .00/个 |
| 规格参数 | |
| 公司地址 |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宝新科技园2#厂房B栋一层 |
| 联系电话 | 13929216670 13929216670 |

产品详情

Qi无线充电器在北美市场对FCC并没有相对应的法规要求。对于法规的空白，FCC发布了KDB 680106指引要求。KDB 680106专门针对Qi无线充电器制定了技术规格要求、测试参考标准、RF Exposure测试方法与认证流程。

测试参考标准

不同类型的无线充电器按KDB 680106要求，测试法规可分别参考47 CFR PART 15、47 CFR PART 18或共同参考两者，具体可参考下表：

RF Exposure要求

对于常见的桌面式无线充电器，需使用电磁场强探头在距离产品15cm处（多线圈同步发射的，顶部需在20cm处），在顶部及四个面进行测试。针对车载无线充电器，则需要在0cm、2cm、4cm、6cm、8cm、10cm的距离分别进行测试。

所测量的值不能大于614V/m的50%及1.63A/m的50%。

应在用户手册中声明类似警示语：This equipment should be installed and operated with minimum distance 20cm between the radiator and your body.

认证形式

可按SDoC或Certification程序进行认证。当产品满足以下要求时，则不需咨询FCC或遵循PAG程序，即可按SDoC程序直接测试出具报告或由FCC授权实验室测试并提交TCB申请FCC ID。

充电工作频率低于1MHz；

每个线圈的充电输出功率等于或低于15W；

无线充设备只包含单个主要线圈和单个次级线圈配对发射，当有多个主要线圈和次级线圈发射时，也是一一配对发射；

无线充接收端直接接触放置在发射端上进行充电；

仅满足非固定类产品RF Exposure要求的产品；

测量探头距离无线充电设备15 cm时，磁场强度的测量值小于MPE限值的50%，如果设备含有多线圈同步发射的情况，顶部的测试距离则为20cm；

针对车载无线充电器，需提前提交RF Exposure的报告咨询FCC后，按咨询指引进行。